

114 學年臺南市左鎮國小(附設幼兒園)緊急傷病處理準則

114.8.29 校務會議通過

一、主旨：

迅速提供發生事故傷害與疾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在校期間發生事故傷害或突發疾病時，能即時送醫並獲得妥善照顧，確保其安全，降低風險危害程度，期使傷害減至最低，並能讓患者在生理、心理上獲得到最佳的照顧。

二、依據：

(一)依據「學校衛生法」第 15 條第 1 項與「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辦理。

(二)依據教育局南市教安(二)第 1141181561 號辦理。

三、處理原則：

學校傷病處理無法提供口服藥或侵入性醫療行為，如遇到傷病症狀無法緩解或病況嚴重者，立刻與家長或監護人聯絡，由家長將學生帶回就醫或由校方協助送到醫療院所處理，避免發生急救照護責任糾紛。

四、實施辦法：

(一) 傷患處置

學生及教職員工發生事故傷害或突發疾病時，請在場人員立即將傷患送至健康中心，如傷患不宜移動者，迅速通報健康中心或教導處人員到現場急救，如傷患心跳呼吸停止，在場人員立即施行 CPR 並派人聯繫 119 救護。

(二) 通報

1、由導師或現場發現傷患的教職員工，協助將傷患送至健康中心進行評估及緊急處理(請導師或同學陪同傷患到健康中心)，無法自行至健康中心的傷患則通知護理師到場處理，必要時通知教導處人員支援(健康中心分機：15；學務組分機：34；教導處分機：11)。

備註：因意外傷害或送醫事件發生時，應立即向學校報備，其程序為：導師或現場教職員工或護理人員→學務組長→教導主任→校長，必要時由教務組長安排調課或代課事宜。

2、需緊急醫療救護者由導師或現場發現傷患的教職員工通報 119，告知救護單位傷病發生地點、種類及傷病患目前情況。

3、非緊急不須就醫之傷病者由護理師聯繫家長；需護送就醫時，則由導師通知家長事件發生經過、就醫原因及就醫的場所。

4、啟動「學校緊急應變處理小組」，依照規定進行校安通報。

(三)學生緊急傷病分類

1、非緊急傷病：簡易護理，返回教室。

2、普通急症：通知導師及家長→健康中心休息觀察→休息二節課症狀未緩解或嚴重→護理師通知家長，若家長可立即到校者，請家長帶回就醫；如家長無法到校，由護理師護送就醫並聯絡家長到場接手。

備註：普通急症一係指無緊急危及生命之慮，但仍需送醫治療之個案。例如暈眩、腹痛、腹瀉、噁心嘔吐、大傷口切割傷、燙傷、骨折、發燒 38℃ 以上等。

3、重大傷病：應立即啟動緊急傷病處理小組，傷患心跳呼吸停止由現場老師或教職員工立刻 CPR 急救並指派人員聯繫 119，並派人告知護理師及教導處前往處理，由教導處報告校長，另由導師通知家長，學務組疏散人群及校安通報。

註：重大傷病一係指立即有危及生命之慮如呼吸停止、心臟病、氣喘、墜樓等，以及人數眾多之傷病如食物中毒、實驗室意外、火災、氣體中毒等事件。

（一）傷患護送就醫

1、學生必須送醫時，配合家長填寫之緊急事件調查表資料，盡可能送往該醫院就診。如無填寫或連絡不到家長，則送附近醫療機構就醫。

2、學生如在校區外發生疾病或事故傷害，接獲通知之教職員工應通報教導處處前往協助處理，並連絡學生家長，了解情況後報知校長。

3、護送就醫順序：護理師→教導處人員→導師。護送人員待家長到達將各項事務交代清楚後，將學童當面交由家長繼續照顧（護送過程中，為安全顧慮並能隨時掌握患童之護理評估與照護處理，護理師不開車或騎機車載送，應由總務處指派人員負責載送，或視情況緊急通知救護車載送）。

4、護理師護送學生就醫期間，其職務代理人的順序：學務組長→教導主任→教務組長

5、凡以自用車護送校內傷病學生就醫者，得以請領交通費。

6、傷患同學得由急難救助金預借醫療費以應急用，並應於借用日起一周內無息還款，無故不還者，直接通知家長還款。

7、事件發生後應將有關資料、處理過程由護理師登錄於學生健康管理系統中，作為安全教育宣導，知會相關人員，並妥善保管與運用。

（二）行政聯繫事項

1、學生發生重大意外傷害或疾病時必須把握急救之黃金時間立即先行急救，並緊急通知護理師前往處理。或遇護理師不在，現場老師或教職員工應掌握急救時效，依實際情況需要，予以緊急處理或立即送醫。

2、遇緊急狀況尋求支援時共同口號—999，各工作同仁聽到-999 時應立即前往協助。

3、學生發生意外傷害或疾病要到健康中心評估、觀察、處理時需有人陪同，以避免途中發生狀況造成二度傷害。

五、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護理師蘇憶屏

學務組長：

教師兼學務組長杜盈萱

教導主任：

教師兼教導主任陳容芯

校長：

臺南市左鎮區日新國小校長楊靜芳

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小組工作職掌(大量傷患)

事件發生時			
編組職別	職掌	負責人	代理人
總指揮官 發言人	1. 統籌指揮緊急應變行動 2. 宣布與解除警戒狀態 3. 統籌對外訊息之公佈與說明 4. 通知駐區督學	校長楊靜芳 分機 10	教導主任陳容芯 分機 11
現場指揮官	1. 指揮現場緊急應變行動 2. 校內各單位之執行及協調 3. 視情況通知衛生所/警察局	教導主任陳容芯 分機 11	總務主任柯泰安 分機 12
緊急救護組	1. 成立緊急救護中心 2. 檢傷分類 3. 實施緊急救護 4. 協助護送就醫	學務組長杜盈萱 分機 34 護理師蘇憶屏 分機 15	午餐執秘王鎧文 分機 33
支援組	支援各組事宜	午餐執秘王鎧文 分機 33	工友洪峯政
聯繫組	1. 醫療院所之聯繫 2. 引導急救人員入校搶救	總務主任柯泰安 分機 12 保全人員蔡麗卿	幹事顏志霖 分機 51
後送就醫組	1. 陪同就醫 2. 連繫家長就醫情形及回報學校 醫療院所的處置	教務組長蔡心慈 分機 52 各班導師	護理師蘇憶屏 分機 15
人員疏散組	1. 引導師生疏散方向 2. 協助現場秩序管理 3. 清點人數	幹事顏志霖 分機 51 工友洪峯政	保全人員蔡麗卿
現場管理組	統計傷病人數及轉送醫療院所	幼兒園主任景子芳 分機 20 教保員李亭儀	教保員陳靖雅

事件過後

編組職別	職掌	負責人	代理人
衛生教育組	1. 與緊急醫療機構連結合作事宜 2. 辦理教職員工生急救訓練 3. 維護及管理傷病急救設備 4. 學童相關資料之建立及記錄	護理師蘇憶屏 分機 15	學務組長杜盈萱 分機 34
輔導組	1. 協助個案學習輔導 2. 負責學生及家長心理輔導工作 3. 家庭追蹤	各班導師	教導主任陳容芯 分機 11
行政聯絡組	安排代課、停課及補課事項	教務組長蔡心慈 分機 52	教導主任陳容芯 分機 11
通報組	1. 緊急傷病之災因調查與分析 2. 學生意外事件校安通報	學務組長杜盈萱 分機 34	護理師蘇憶屏 分機 15
設備維護組	1. 設備器材支援清點及安全維護 2. 善後物品復原及清點器材 3. 協助學生保險申請	總務主任柯泰安 分機 12	工友洪峯政
資料組	負責各項資料之收集、彙整、分析、 填報存檔備查工作	資訊老師王鏗文 分機 33	幹事顏志霖 分機 51
會計	核銷事宜	會計主任孟蘊慧	教導主任陳容芯

臺南市左鎮區左鎮國小(幼兒園)學生重大事故救護記錄表

日期： 年 月 日

基 本 資 料	班級：		學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家長電話：		通知家長人員：		通知家長時間： 時 分	
	送達健康中心時間： 時 分			護送人員： ☐ 導師 ☐ 學生 ☐ 其他		
	健康中心	接獲通知時間： 時 分		救護車	通知時間： 時 分	
		到達現場時間： 時 分			到達現場時間： 時 分	
	離開現場時間： 時 分			離開現場時間： 時 分		
目擊者： ☐ 學生 ☐ 導師 ☐ 其他	送醫地點：					
	送醫方式： ☐ 救護車 ☐ 校方自行開車 ☐ 其他					
情 況 評 估	第一次評估時間： 時 分			第二次評估時間： 時 分		
	意識： ☐ 清楚 ☐ 對聲音有反應 ☐ 對疼痛有反應 ☐ 無反應			意識： ☐ 清楚 ☐ 對聲音有反應 ☐ 對疼痛有反應 ☐ 無反應		
	體溫： 度			體溫：		
	呼吸： ☐ 次/分 ☐ 無			呼吸： ☐ 次/分 ☐ 無		
	脈搏： ☐ 次/分 ☐ 無			脈搏： ☐ 次/分 ☐ 無		
	瞳孔： ☐ 等大 ☐ 不等大 ☐ 反應 ☐ 無			瞳孔： ☐ 等大 ☐ 不等大 ☐ 反應 ☐ 無		
	血壓： ☐ mm Hg			血壓： ☐ mm Hg		
	☐ 收縮壓 80 mm Hg 以上〈橈動脈摸的到〉			☐ 收縮壓 80 mm Hg 以上〈橈動脈摸的到〉		
	☐ 收縮壓 70 mm Hg 以上〈肱動脈摸的到〉			☐ 收縮壓 70 mm Hg 以上〈肱動脈摸的到〉		
	☐ 收縮壓 60 mm Hg 以上〈頸動脈摸的到〉			☐ 收縮壓 60 mm Hg 以上〈頸動脈摸的到〉		
皮膚： ☐ 正常 ☐ 潮紅 ☐ 蒼白 ☐ 發紺 ☐ 濕冷			皮膚： ☐ 正常 ☐ 潮紅 ☐ 蒼白 ☐ 發紺 ☐ 濕冷			
外傷部位： ☐ 頭 ☐ 頸 ☐ 胸 ☐ 腹 ☐ 腰 ☐ 背			外傷部位： ☐ 頭 ☐ 頸 ☐ 胸 ☐ 腹 ☐ 腰 ☐ 背			
☐ 上肢〈左、右〉 ☐ 下肢〈左、右〉			☐ 上肢〈左、右〉 ☐ 下肢〈左、右〉			
其他			其他			
事 故		主 述		急 救 處 理		
☐ 墜落 ☐ 割傷 ☐ 撞傷 ☐ 夾傷 ☐ 刺傷 ☐ 電擊傷 ☐ 刀傷 ☐ 燒燙傷 ☐ 叮咬傷 ☐ 化學藥品灼傷 ☐ 擦傷 ☐ 食物中毒 ☐ 壓傷 ☐ 溺水 ☐ 非創傷原因 ☐ 其他		☐ 暈厥、頭暈、頭痛 ☐ 肢體無力疼痛 ☐ 噁心、嘔吐 ☐ 抽搐 ☐ 腹痛 ☐ 意識不清 ☐ 背痛 ☐ 昏迷無知覺 ☐ 胸痛胸悶 ☐ 吐血 ☐ 呼吸困難 ☐ 發燒 ☐ 其他 主述人： ☐ 本人 ☐ 其他		☐ 長背板固定 ☐ 保暖 ☐ 頸圈固定 ☐ 糖水 ☐ 給氧 ☐ 心理支持 ☐ 抽吸 ☐ CPR 分鐘 ☐ 止血包紮 ☐ 夾板固定 ☐ 冰敷 ☐ 哈姆立克 ☐ 其他		
就 診 情 形	就診日期：		診斷：		就診醫院：	
	醫療院所處置：					
簽 名	護理師	導師	學務組長	教導主任	校長	

114 學年臺南市左鎮區左鎮國小緊急傷病處理準則

重大傷病

現場人員進行評估

1. 有無生命危險
2. 是否需緊急送醫

是，啟動緊急傷病流程

否

1. 立即 CPR 急救並指派人員聯繫 119
2. 通知護理師(AED 及急救器材)及教導處人員

1. 送健康中心觀察處理
2. 護理師聯絡家長就醫

健康中心

1. 緊急救護處置
2. 護送就醫

◎護送學生順序：

- (1) 護理師
- (2) 教導處人員
- (3) 導師

◎護送學生就醫期間職務代理人順序：

- (1) 學務組長
- (2) 教導主任
- (3) 教務組長
3. 追蹤病情發展

教導處(學務/教務組)

1. 確認是否通知 119 (教導)
2. 協助救護處理(學務)
3. 疏散圍觀學生及現場秩序維護(教務)
4. 通知校長(教導)
5. 校安通報(學務)

校長

通知督學

導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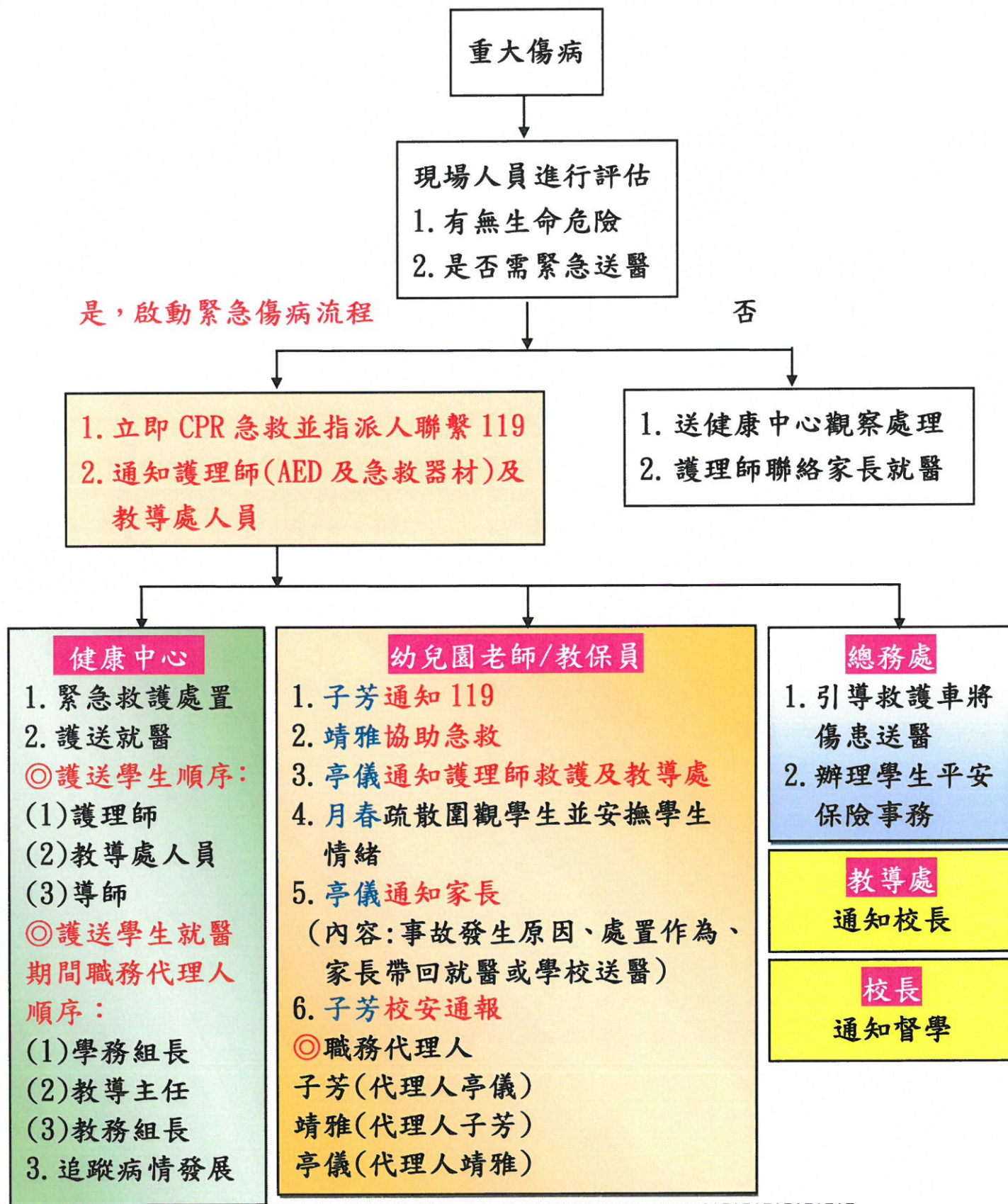
1. 通知家長
內容：事故發生原因、處置作為、家長帶回就醫或學校送醫
2. 安撫班級學生情緒
3. 學生復學課業輔導

總務處

1. 引導救護車將傷患送醫
2. 辦理學生平安保險事務

★遇緊急狀況尋求支援時共同口號 999，各工作同仁聽到 999 時應立即前往協助。

114 學年臺南市左鎮國小附設幼兒園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遇緊急狀況尋求支援時共同口號 999，
各工作同仁聽到 999 時應立即前往協助